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和城市低收入家庭收入认定工作；指导农村五保供养和农村敬老院建设管理工作。

(3) 承担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县直各部门审查批准的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年检和执法监察。按照县委的要求，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县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

(4) 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的政策；指导城乡社区建设和服务管理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贯彻执行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乡级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初审报批工作；负责本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处辖区内行政区域界线争议；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工作。

(6) 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7) 贯彻落实国家婚姻管理、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政策，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县民政事业财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和管理。

(9)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本单位工作职能。

二、 机构设置

霍城县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567.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756.7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801.7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95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06.5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606.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8.0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0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04.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358.1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358.1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6.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11.8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918.3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925.37	支 出 总 计	16,925.3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28.07	14,677.78	5,722.78	8,955.00					204.00	1,046.29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19.88	419.88	419.88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43.38	243.38	243.3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6.50	176.50	176.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36	116.36	116.3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6	22.66	22.6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1	4.91	4.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9	59.19	59.1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0	29.60	29.60								
208	10		社会福利	1,853.28	602.99	287.29	315.70					204.00	1,046.2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96.72	96.72	29.02	67.7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549.21	496.27	248.27	248.00						52.93	
208	10	04	殡葬	70.00	10.00	10.00						60.00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3.33								143.33		
208	10	06	养老服务	994.02								0.67	993.35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302.05	1,302.05	1,302.05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02.05	1,302.05	1,302.05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0,757.01	10,757.01	3,269.02	7,487.99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57.38	2,357.38	737.14	1,620.23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399.64	8,399.64	2,531.88	5,867.76							
208	20			临时救助	1,038.36	1,038.36	195.84	842.52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035.56	1,035.56	195.00	840.56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81	2.81	0.84	1.97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41.12	441.12	132.34	308.78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9.45	119.45	35.83	83.61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21.67	321.67	96.50	225.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1	31.81	31.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1	31.81	31.8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9	18.19	18.1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13.2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7	0.37	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	47.13	47.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3	47.13	47.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13	47.13	47.13								
229				其他支出	918.37	606.50				606.50				311.87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18.37	606.50				606.50				311.8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18.37	606.50				606.50				311.87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总计	16,925.37	15,363.22	5,801.72	8,955.00		606.50			204.00	1,358.1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5,928.07	536.24	15,391.82
208	02		419.88	419.88	
208	02	01	243.38	243.38	
208	02	99	176.50	176.50	
208	05		116.36	116.36	
208	05	01	22.66	22.66	
208	05	02	4.91	4.91	
208	05	05	59.19	59.19	
208	05	06	29.60	29.60	
208	10		1,853.28		1,853.28
208	10	01	96.72		96.72
208	10	02	549.21		549.21
208	10	04	70.00		70.00
208	10	05	143.33		143.33
208	10	06	994.02		994.02
208	11		1,302.05		1,302.05
208	11	07	1,302.05		1,302.05
208	19		10,757.01		10,757.01
208	19	01	2,357.38		2,357.38
208	19	02	8,399.64		8,399.64
208	20		1,038.36		1,038.36
208	20	01	1,035.56		1,035.56
208	20	02	2.81		2.81
208	21		441.12		441.12
208	21	01	119.45		119.45
208	21	02	321.67		321.67
210			31.81	31.81	
210	11		31.81	31.81	
210	11	01	18.19	18.19	
210	11	02	13.25	13.25	
210	11	03	0.37	0.37	
221			47.13	47.13	
221	02		47.13	47.13	
221	02	01	47.13	47.13	
229			918.37		918.37
229	60		918.37		918.37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9	60	02	918.37		918.37
			16,925.37	615.18	16,310.1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5,363.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756.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06.5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7.78	14,677.7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1	31.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	47.1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606.50		606.5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5,363.22	支出总计	15,363.22	14,756.72	606.5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677. 78	536. 24	14, 141. 54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19. 88	419. 88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43. 38	243. 3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6. 50	176. 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 36	116. 3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 66	22. 6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 91	4. 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 19	59. 1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 60	29. 60	
208	10		社会福利	602. 99		602. 9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96. 72		96. 72
208	10	02	老年福利	496. 27		496. 27
208	10	04	殡葬	10. 00		10. 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 302. 05		1, 302. 05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 302. 05		1, 302. 05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0, 757. 01		10, 757. 01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 357. 38		2, 357. 38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 399. 64		8, 399. 64
208	20		临时救助	1, 038. 36		1, 038. 36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 035. 56		1, 035. 56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 81		2. 81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41. 12		441. 12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9. 45		119. 45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21. 67		321. 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81	31. 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81	31. 8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 19	18. 1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 25	13. 2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37	0. 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 13	47. 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 13	47. 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 13	47. 13	
			总计	14, 756. 72	615. 18	14, 141. 5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50	571.50	
301	01	基本工资	160.13	160.13	
301	02	津贴补贴	111.18	111.18	
301	03	奖金	99.53	99.53	
301	07	绩效工资	31.04	31.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19	59.1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9.60	29.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5	31.4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7	0.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	1.8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7.13	47.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5		14.05
302	01	办公费	2.55		2.55
302	05	水费	1.30		1.30
302	06	电费	1.60		1.60
302	07	邮电费	2.40		2.40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3.20		3.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3	29.63	
303	02	退休费	27.57	27.57	
303	05	生活补助	2.04	2.04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总计	615.18	601.13	14.0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1.54	6.00	4.00	14,131.54							
208	10		社会福利		602.99	6.00	4.00	592.9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67.70			67.7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29.02			29.02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 基本生活津贴补贴资金	248.00			248.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80 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配套）	219.35			219.35							
208	10	02	老年福利	80 岁以上高龄体检费（县级配套）	28.92			28.92							
208	10	04	殡葬	殡葬运转经费	10.00	6.00	4.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302.05			1,302.05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残疾人护理补贴（县级配套）	674.21			674.21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	627.84			627.84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0,757.01			10,757.01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620.23			1,620.23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737.14			737.14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	388.00			388.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479.76			5,479.76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2,531.88			2,531.88							
208	20		临时救助		1,038.36			1,038.36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40.56			840.56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	195.00			195.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97			1.97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县级配套）	0.84			0.84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41.12			441.12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3.61			83.61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县级配套）	35.83			35.83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25.17			225.17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县级配套）	96.50			96.50							
			总计		14,141.54	6.00	4.00	14,131.5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606.50			606.5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6.50			606.5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6.50			606.50
			总计	606.50			606.5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2.00	2.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总计	2.00	2.00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霍城县民政局	176.50		176.5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20.00		20.00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乡镇街道儿童）	20.00		20.0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65.00		65.00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社会组织）	20.00		20.0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补助资金	51.50		51.50	
总计	176.50		176.50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霍城县民政局	1,358.16	1,358.16			1,358.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2.93	52.93			52.93				
伊犁州霍城县瞻德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	993.35	993.35			993.35				
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0.15	10.15			10.15				
2021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补助资金	26.72	26.72			26.72				
霍城县第一殡仪馆焚烧炉购置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霍城县第二殡仪馆外墙维修及设备购置项目	20.00	20.00			20.00				
霍城县公益性骨灰堂一层骨灰格位设施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霍城县经济困难老年人能力评估项目	25.00	25.00			25.00				
霍城县 6 个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可持续运营补贴	30.00	30.00			30.00				
总计	1,358.16	1,358.16			1,358.16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6,925.3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单位收入预算 16,925.3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801.72 万元，占 34.28%，比上年预算减少 65.29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县级配套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比上年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955.00 万元，占 52.91%，比上年预算增加 1,037.36 万元，增长 13.10%，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第一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06.50 万元，占 3.58%，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0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 80 岁及以上高龄生活津贴及体检费比上年增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04.00 万元，占 1.21%，比上年预算增加 172.28 万元，增长 543.1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将民政局下属事业单位殡葬管理所及综合福利院收入纳入预算管理。

财政拨款结转 1,358.16 万元，占 8.0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9.59 万元，增长 370.6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项目资金支付缓慢，12 月到位上级资金 120 万元未使用并结转。

三、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16,925.3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15.18 万元，占 3.63%，比上年预算增加 80.53 万元，增长 15.06%，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工资调整，社保、住房基数增加。

项目支出 16,310.19 万元，占 96.37%，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6.11 万元，增长 15.1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上级拨付第一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 80 岁及以上高龄生活津贴及体检费比上年增加。

四、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363.2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756.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06.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7.78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残疾人生活保障、城乡低保、特困、孤儿、特殊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卫生健康支出 31.8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住房保障支出 47.1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606.50 万元，主要用于 80 岁以上高龄补贴发放、孤残儿童护理补贴、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乡镇街道儿童关爱服务项目、老年人福利类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五、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4,756.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15.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0.53 万元，增长 15.06%，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工资调整，社保、住房基数增加。

项目支出 14,141.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1.55 万元，增长 6.7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上级拨付第一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 80 岁及以上高龄生活津贴及体检费比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677.78 万元，占 99.47%。
2. 卫生健康支出（类）31.81 万元，占 0.22%。
3. 住房保障支出（类）47.13 万元，占 0.3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43.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06 万元，增长 17.39%，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单位在职行政人员工资、行政人员工伤保险等基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6.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 万元，增长 0.66%，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单位在职事业人员工资、工伤保险等基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7 万元，下降 3.7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行政退休人员死亡一人，导致 2026 年行政退休预算人员减少一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 万元，增长 29.5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事业人员在职转退休 1 人，2026 年事业退休人员增加一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9.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3 万元，增长 10.72%，主要原因是 2026 年行政事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9.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根据财政要求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做实。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6.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43 万元，下降 32.4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县级配套儿童福利资金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96.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2.65 万元，增长 223.05%，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的 80 周岁及以上人员津贴今年使用了老年福利款，往年是福利彩票公益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将殡葬运行经费纳入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02.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94 万元，增长 6.72%，主要原因是符合享受补贴的人数增加，随之预算资金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357.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5.39 万元，下降 11.14%，主要原因是符合享受城市低保的人数减少，随之预算资金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399.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5.42 万元，增长 4.16%，主要原因是符合享受农村低保的人数增加，随之预算资金增加。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35.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5.56 万元，增长 59.32%，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6 年困难群众人数调整临时救助资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预算资金无变化。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95 万元，增长 7.13%，主要原因是符合享受城市特困人员的人数增加，随之预算资金增加。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1.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84 万元，增长 27.73%，主要原因是符合享受农村特困人员的人数增加，随之预算资金增加。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9 万元，增长 19.67%，主要原因是 2026 年行政人员工资基数增加，随之行政单位医疗保险费预算增加。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3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工资基数增加，随之事业单位医疗保险费预算增加。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8.82%，主要原

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根据年龄计算,2026 年随着公务员年龄的增长预算数增加。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7.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8 万元，增长 10.25%，主要原因是行政及事业人员工资正升及少部分工资晋升，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15.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1.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4.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

【2025】77 号

预算安排规模：38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孤儿基本生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转移支付

补贴标准：农村低保月标准 494.33 元/人；城市低保月标准 616 元/人；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610 元/人（集中），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300 元/人（分

散); 城市特困 1100 元/人、农村集中特困: 1100 元/月、农村分散供养: 890 元/人。

补贴范围: 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 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 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二) 项目名称: 2026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5】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 8,31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孤儿基本生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中央转移支付。

补贴标准: 农村低保月标准 494.33 元/人; 城市低保月标准 616 元/人; 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610 元/人(集中), 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300 元/人(分散); 城市特困 1100 元/人、农村集中特困: 1100 元/月、农村分散供养: 890 元/人。

补贴范围: 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 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 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三)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贴资金伊州财社【2025】8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4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 80 岁及以上高龄补贴 24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转移支付

补贴标准：按照年龄在 80 周岁（含 80 周岁）8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 75 元；90 周岁（含 90 周岁）9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 150 元；100 周岁以上（含 100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 280 元的补贴标准，对具有新疆户籍，当年年满 80 周岁的老年人，按照每人每年 132 元的标准实施免费体检

补贴范围：全县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发展老年事业，弘扬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

（四）项目名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5】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3,269.0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3269.0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农村低保月标准 494.33 元/人；城市低保月标准 616 元/人；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610 元/人（集中），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300 元/人（分散）；城市特困 1100 元/人、农村集中特困：1100 元/月、农村分散供养：890 元/人。

补贴范围：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五）项目名称：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5】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9.0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29.0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610 元/人（集中），孤儿基本生活月标准 1300 元/人（分散）；

补贴范围：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六）项目名称：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5】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32.3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城乡特困人员供养 132.3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城市特困 1100 元/人、农村集中特困：1100 元/月、农村分散供养：890 元/人。

补贴范围：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七）项目名称：残疾人护理补贴（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关于规范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新民发〔2016〕137 号）、《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进一步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和重度困难残疾人兜底保障工作的通知》（伊州残联发〔2020〕2 号）、《关于提高伊犁州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伊州民字〔2021〕54 号）。

预算安排规模：674.2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残疾人护理补贴 674.2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120 元；

补贴范围：该项目在全县范围内实施，主要是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八）项目名称：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关于规范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新民发〔2016〕137 号）、《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进一步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和重度困难残疾人兜底保障工作的通知》（伊州残联发〔2020〕2 号）、《关于提高伊犁州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伊州民字〔2021〕54 号）。

预算安排规模：627.8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残疾人生活补贴 627.8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120 元。

补贴范围：该项目在全县范围内实施，主要是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九）项目名称：80 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新党办发〔2011〕3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19.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 80 岁及以上高龄补贴 219.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按照年龄在 80 周岁（含 80 周岁）8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 75 元；90 周岁（含 90 周岁）99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 150 元；100 周岁以上（含 100 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 280 元的补贴标准，对具有新疆户籍，当年年满 80 周岁的老年人，按照每人每年 132 元的标准实施免费体检

补贴范围：全县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发展老年事业，弘扬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

（一十）项目名称：80 岁以上高龄体检费（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新党办发〔2011〕3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8.9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 80 岁以上高龄体检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对具有新疆户籍，当年年满 80 周岁的老年人，按照每人每年 132 元的标准实施免费体检

补贴范围：全县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发展老年事业，弘扬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

（一十一）项目名称：临时救助（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5】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9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临时救助 19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不高于 2500 元/人

补贴范围：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每月 15 日之前由工作人员在一卡通系统内录入并提交发放。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一十二）项目名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伊州财社【2025】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0.8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0.8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115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县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由相关科室提供发放明细表，财务人员根据发放表进行银行代发。

发放程序：乡镇汇总报表县民政审核后县财政局审核，再由财务人员通过财政系统支付。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

（一十三）项目名称：殡葬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殡葬服务是政府基本公共服务中央内容，事关民生保障、社会温度与文明香风。为落实《殡葬管理条例》、《民政部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的指导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殡葬管理条例》等，必须保障殡仪馆、公墓等机构常态化、安全化、规范化运转。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殡葬运行经费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606.5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2.70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新增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606.5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2.70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新增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

九、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33.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50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增高，需维修及保养等；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176.50 万元，其中：

1.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补助资金委托业务费 51.50 万元，主要用于：为经济困难失能老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2.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委托业务费 65.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

3.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针对县内 18-60 周岁持

证的 0-1 级精神障碍人群开展规范社会康复服务，帮助服务对象更好的回归社会、融入社会。

4.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乡镇街道儿童）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服务，开展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政策法规咨询、困难求助、帮扶转介、心理疏导、个案帮扶等服务，有效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5.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社会组织）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服务，吸纳有资质的社会组织入驻开展社会组织孵化培育项目，参与社会组织发展事业，开展配置指导培育社会组织、培养民政人才等服务。

十二、 关于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1,358.1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358.16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1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补助资金结转 26.72 万元，主要用于：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及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2. 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10.15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东关社区等 5 个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及霍城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服务。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52.9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基本养老服务救助。

4. 霍城县 6 个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可持续运营补贴结转 30.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 6 个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可持续运营补贴。

5. 霍城县第二殡仪馆外墙维修及设备购置项目结转 20.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第二殡仪馆外墙维修及设备购置。

6. 霍城县第一殡仪馆焚烧炉购置项目结转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第一殡仪馆焚烧炉购置。

7. 霍城县公益性骨灰堂一层骨灰格位设施设备提升改造项目结转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公益性骨灰堂一层骨灰格位设施设备提升改造。

8. 霍城县经济困难老年人能力评估项目结转 25.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经济困难老年人能力评估。

9. 伊犁州霍城县瞻德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结转 993.35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瞻德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民政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5 万元，增长 6.4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10 月有新招录公务员，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786.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90.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3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4.02 万元。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86.96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86.96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霍城县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9,683.02 平方米，价值 9,708.91 万元。

2. 车辆 5 辆，价值 94.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26.8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4 辆，价值 67.2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953.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58.00 万元。

单位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925.3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23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4,748.04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04.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单位名称（盖章）		霍城县民政局			
单位联系人		来再提	联系电话	15886944911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自治州民政工作会议部署“以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宗旨，全心全意为办事群众服务，提高职工工作质量，加快办事效率。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指导农村五保供养和农村敬老院建设管理工作；全力抓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和城市低收入家庭收入认定工作；做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应纳尽纳，应助尽助，使残疾人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做好婚姻登记服务，对离婚冷静期人员有效疏导；实施公益性安放设施装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0,919.65	
			本级安排	5,801.7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04.00	
		合计：		16,925.3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救助保障人数	≥21555 人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工作报告	15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覆盖率	≥90%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工作报告	15
	数量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助覆盖率	≥90%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工作报告	15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社会服务保障率	≥90%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工作报告	15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未成年人服务保障率	≥90%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工作报告	15
	数量指标	提升改造殡仪馆数量	=2 个	2026 年霍城县民政工作报告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罗 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据根据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社[2025]97 号，全面建立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及免费体检制度。解决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的体检困难、提高他们的生活和生命质量，切实贯彻“老有所养、老有所医”战略目标。提高老年人服务和保障能力，维护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惠及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实际占比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受检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服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标准	=132 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132 元/人/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殡仪馆改造提升）				项目负责人		查文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伊州财社【2025】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预算的通知》，殡仪馆是基本社会服务重要载体，现有设施建设年代久，破损严重，功能不全，存在安全与环保隐患，亟需改造提升，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分 4 个标段进行建设，一标段：新建 300m3 消防水池、殡仪馆室内消防设施整改完善，修建铁艺围墙、翻新殡仪馆屋面防水、老旧殡仪馆外墙粉刷。二标段：8 间休息室、走廊装修、办公室局部改造及家具设备采购。三标段：殡仪馆文化设施提升改造。四标段：采购、安装火化炉 1 台。提升改造民政服务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提高机构服务保障能力，为丧属提供安全、更好的服务环境，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殡葬服务需求，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改造殡仪馆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改造殡仪馆总面积	=3663.7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量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一标段（消防水池及附属设施）	<=275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二标段（休息室装修及设备采购）	<=5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三标段（殡仪馆文化设施提升改造）	<=35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霍城县殡仪馆改造提升项目四标段（火化炉）	<=4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霍城县殡仪馆的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罗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438.57	其中：财政拨款	12,438.5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5】200 号文件，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4.为生活无着流浪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5.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6.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7.引导各乡镇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AZB 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8.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次	>=7789 人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困供养人数	>=314 人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5%	计划标准	9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符合条件的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患病孤残儿童救助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低保对象人数	>=21140 人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计划标准	不低于上年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符合条件的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救助对象信息录入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救助政策执行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分	
	时效 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 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 率	> =9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救助管理机构救助人员情 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 信息系统率	> =95%	计划标准	9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	< =77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农村低保标准	< =618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城市特困补助标准	=110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农村特困补助标准	=89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集中孤儿补助标准	=161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分散孤儿补助标准	=1300 元/人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标 准	=26 元 /人/ 天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 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 返送	计划标准	及时 返送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 况	有所 提升	计划标准	有所 提升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 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 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 务率	>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基 本养老服务救助政策在当 地的知晓率	> =95%	计划标准	-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试 的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9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基本养老服务救助补助对 象对集中照护政策实施的	>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罗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87.55	其中：财政拨款	487.5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制定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新党办发〔2011〕31 号），全面建立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及免费体检制度。解决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的体检困难、提高他们的生活和生命质量，切实贯彻“老有所养、老有所医”战略目标。提高老年人服务和保障能力，维护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助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惠及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实际占比	>=90%	计划标准	9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领津贴发放及时率	收到资金 30 日内	计划标准	按时下达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 周岁（含 80 周岁）89 周岁的老年人补助标准	=75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50 元/人/月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90 周岁（含 90 周岁）99 周岁的老年人补助标准	=150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120 元/人/月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00 周岁以上(含 100 周岁)的老年人补助标准	=280 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200 元/人/月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艾司卡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50	其中：财政拨款	51.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社〔2025〕95 号），建立健全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实施流程、服务要求、监管机制、台账管理等规范化标准，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和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做好保障工作，提高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快提升我县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的数量	>=53 张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数量	>=50 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市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 30 日内	行业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享受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标准	<=5000 元/张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标准	<=5000 元/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和老年人对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罗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社（2025）78 号，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促使社会救助工作中摸底排查、定期复核等环节更加透明、公正，坚决杜绝“漏保”“错保”等风险隐患，提升社会救助工作的服务质量，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在 2 万人以上（含 2 万）或户籍人口在 20 万人以上的（含 20 万）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在 2 万人以上（含 2 万）且户籍人口在 20 万人（含 20 万）以上的每个县（市、区）补贴标准	≤65 万/个	预算支出标准	60 万/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一次支付	≤7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二次支付	≤1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三次支付	≤1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应保尽保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董微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社[2025]93 号）文件，购买第三方针对县内 18-60 周岁持证的 0-1 级精神障碍人群开展规范社会康复服务，改变患者的行为和生活模式，消除或减轻影响健康的危险因素，提高患者对治疗的依从性，促进疾病的康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购买服务项目个数	≥1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人才孵化基地项目个数	≥1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达标率	>=90%	行业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支付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次支付	<=7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二次支付	<=1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三次支付	<=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购买服务资金标准	<=20 万元/个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负责人	董微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05.44	其中：财政拨款	1,405.4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精神，进一步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全面建立我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4737人	计划标准	4360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5028人	计划标准	4682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补贴发放月数	=12月	计划标准	12月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681.37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724.07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政策知晓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项目				项目负责人	艾司卡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社[2025]96 号)，通过 1 个未保站关爱服务项目，聚焦困境儿童，强化心理关爱、安全防护等综合服务，提升基层儿童服务能力与规范化水平，保障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参与权，促进儿童健康、安全、快乐成长、筑牢基层未成年人保护“最后一公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未保站（项目）数	≥1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个案服务人次	≥100人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未保站活动次数	≥20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辖区未成年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30日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组活动经费	≤5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未保站活动经费	≤5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个案服务经费	≤10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社会组织）				项目负责人		达尼亚尔·木哈塔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社（2025）94 号，以自治区彩票公益金为支撑，立足社区公益服务需求，发挥社会组织专业优势，聚焦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公益宗旨，围绕社区养老、儿童关爱、残疾人帮扶、困难群众救助、社区治理与便民服务等社会公益领域开展精准服务。目标 1：基层民政服务站干部能力提升计划，开展基层民政服务站干部能力提升培训 1 场，每场 3 天 12 课时、不少于 40 人，服务不少于 40 人次；目标 2：购买基层社会组织辅助服务，为培育孵化社会组织提供专业指导，开展社会组织登记、变更、年检、抽查等日常服务；目标 3：社会组织公益“微创投”大赛，一是组织开展 1 场微创投大赛；二是对扶持获奖的服务项目分别给予资金，支持项目实施；目标 4：社会组织孵化培育暨基层为民服务成果宣传，打造孵化培育特色品牌，形成一篇不少于 2000 字的经验材料。通过项目实施，健全社区公益服务供给机制，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与规范化水平，扩大公益服务覆盖与收益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第三方服务数量	=1 家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微创投大赛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出具宣传经验材料数量	=1 篇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30 日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24 日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	经济	开展微创投大赛费用	=4. 91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	原始凭证

指标	成本 指标		万元				分	
		宣传费用	=0.2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人员劳务费和其他费用	=8.09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升社会组织管理水平和 服务质量	不断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殡葬运转经费					项目负责人	颜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足额保障殡葬服务机构运转经费，确保遗体接运、火化、冷藏、告别、骨灰寄存等基本殡葬服务规范、安全、持续运行，落实惠民殡葬政策与困难群众殡葬救助，强化设施设备运维，安全生产及环保达标，提升殡葬公共服务供给能力与服务质量，切实保障群众基本治丧需求，维护殡葬公共服务公益性，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保障覆盖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聘用人员工资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火化炉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遗体接运车数量	=2辆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殡葬所正常运行率	=100%	行业标准	-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2026年6月30日前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每次发放标准	=1.80万元/次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支付火化炉及接运车燃油费用	=4.6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升幅度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办公保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因调整了项目绩效目标，导致绩效项目表中的财政拨款总额和批复的部门预算中当年财政拨款总额不相等；绩效项目表中未录入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导致两个金额不相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霍城县民政局

2026年3月2日